

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8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20日向各位董事及会议参加人发出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游志胜先生主持，其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及其摘要》

公司为了充分保障本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，在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：股权激励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前提下，对《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中有关授权日的表述进行了修订。

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，作为激励对象的董事范雄、郑念新、杨红雨、李彦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《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摘要》详见登载于2017年9月1日的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、

《中国证券报》(公告编号2017-036)。《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修订稿)》全文详见2017年9月1日巨潮资讯网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《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修订稿)》发表了独立意见,详见2017年9月1日巨潮资讯网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且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决定于2017年9月19日(星期二)14:00召开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《关于召开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登载于2017年9月1日的巨潮资讯网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时报》。(公告编号:2017-035)

表决结果: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;
- 3、《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修订稿)》及其摘要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一七年九月一日